

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报告公开信息表

用人单位名称	河南瑞茂通粮油有限公司				
用人单位地址	河南省周口市沈丘县槐店回族镇产业集聚区聚鑫路 10 号		用人单位联系人	惠前宽	
项目名称	河南瑞茂通粮油有限公司年加工 96 万吨大豆蛋白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				
项目组人员	陈金春、罗瑞杰、韩娟、胡启航、付登科、李世杰、叶慧、张振华、罗瑞松、杨恩暖、禹智夫、张琳琳、陈茹、张敏杰				
现场调查人员	陈金春、胡启航	调查日期	20240622	用人单位陪同人员	惠前宽
现场采样、测量人员	胡启航、付登科、李世杰、张振华、陈金春、罗瑞松、杨恩暖、禹智夫	采样日期及测量日期	20240625-0627	用人单位陪同人员	惠前宽
现场调查、现场采样、现场测量的影像资料					
检测结果	建设项目产生或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有：粉尘、锰及其化合物、氮氧化物、氨、甲烷、硫化氢、臭氧、一氧化碳、正己烷、磷酸、氢氧化钠、盐酸、硫酸、三氯甲烷、氢氧化钾、工频电场、紫外辐射、噪声、高温等危害因素。 本次检测，各检测点检测结果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的要求。				

评价结论	一、职业病危害类别 根据《关于公布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的通知》（国卫办职健发〔2021〕5号）管理规定，和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》（GB/T 4754-2017）管理规定，该建设单位行业类型属于“第三类：C-制造业-（一）-C13-农副食品加工业-3-C133-植物油加工”，属于职业病危害风险“一般”项目。 二、评价结论 综合分析，建设项目在正常生产过程中，需要加强职业卫生管理，保证防护设施正常运行，监督工人正确佩戴个人防护用品，在生产设备、工艺、原辅材料不变更情况下，该项目工作场所存在或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浓度（或强度）可控制在国家职业接触限值以内；在落实本报告中提出的对策措施及建议的情况下，可符合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、法规、标准的要求。
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	修改后通过